

政府信息公开第三方意见征询函

西城区房屋管理局（2025）第 378 号-征

刘长全：

您好，我们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经审查发现，申请人刘颖申请公开的关于“需查询核桃园东街 12 号刘颖、吴秀云名下房子承租人是谁？需查询核桃园东街 12 号刘荣海、刘书新名下房子承租人是谁？”的政府信息，其中涉及您的个人隐私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十五条、第三十二条的规定向您书面征求意见。

请您于收到本征询函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将是否同意公开该信息的意见回复本机关（邮寄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右安门内大街 15 号，邮政编码：100054，联系电话：01063569789）。如不同意公开，请说明理由并提交相应证明材料，同时说明该信息能否区分处理后公开其中的部分内容。如不能够区分处理，亦请说明理由。如您逾期未提出意见，则由本机关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决定是否公开该信息。

衷心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理解与支持。

联系人：邵涛

联系方式：01063569789



被征询人意见及签字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